

证券代码：874859

证券简称：昌德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作为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针对《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客观、真实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目前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针对《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的独 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

告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该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邓中华、张跃军、罗和安

2025年12月8日